



OneConnect Financial Technology Co., Ltd.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38)

(紐交所股份代碼：OCFT)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普通股

供股東在定於**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
(香港時間)(或緊隨法院會議結束或延會後)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使用的
白色代表委任表格

供股東(定義見由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鉅源有限公司(「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之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在定於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香港時間)(或緊隨按照開曼群島大法院指示召開的法院會議(定義見計劃文件，「法院會議」)結束或延會後，於同日同地)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八樓美景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的白色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地址為

乃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股普通股 (附註3)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 (附註4)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定於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香港時間)(或緊隨法院會議結束或延會後，於同日同地)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八樓美景閣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照以下指示 (附註5) 行事及投票。

請於適用欄位打勾(「✓」)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意向 (附註5)。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動議根據(並須經批准)本公司與計劃股份持有人之間以計劃文件(其已在本次大會上提呈且獲本次大會主席簽署以供識別)所載書面形式或由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或規定的其他形式及條款與條件達成的該計劃，於生效日期藉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包括美國存託股相關計劃股份)，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2.	動議： (A) 受限於及在註銷及剔除特別決議案(1)所述的計劃股份的同時，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須恢復至註銷計劃股份前的數額，方式為將因上述註銷計劃股份而產生的儲備用於按面值全額繳足與因該計劃而註銷的計劃股份數量相等的新股份(入賬列為繳足)，以供發行予要約人； (B)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採取其認為與實施該計劃有關的必要或適當行動及事情，包括(但不限於)同意對該計劃或任何股本削減進行開曼群島大法院認為適當的修改或增補；及 (C)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向聯交所申請撤銷股份上市，以及向紐交所申請將美國存託股退市。		

日期：2025年

簽署 (附註6)

聯絡電話：

附註：

1.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倘有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須指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2. 請以**正楷大寫**填寫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須註明。
3.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4. 倘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除，並在空白欄內填上閣下擬委任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可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5.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指示，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為公司，則必須以公司印鑑簽署，或由高級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對本代表委任表格作出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7. 如有任何股份屬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排名最優先的一位聯名股東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之股份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次序乃依照聯名持有人就有關聯名持有之股份於股東名冊上的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文件之副本，須於不遲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時間48小時前（視情況而定）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股份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9.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則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依法撤銷。
10. 所有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11.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中所提及的時間和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和日期。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乃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請求（「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就該等用途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或發送電郵至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